

杭州华新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参会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通知情况

杭州华新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公告中通知的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

二、增加会议召开方式

因公司工作安排需要，为保证会议如期顺利召开，现将会议召开方式由现场投票改为现场投票+通讯方式投票（视频通讯方式）。

三、调整会议登记方法

登记方式调整为现场或视频通讯方式。视频通讯方式参会股东于登记时间内联系王银燕（联系电话：0571-83711390）；公司将于2023年3月24日上午8:00-9:00向成功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以视频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接入方式，请获取会议接入方式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勿向其他第三人分享会议接入信息；会议召开时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提供、出示的资料与现场会议要求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召开地点等其他事项均不变。

我们对上述变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杭州华新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月 20 日